

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

为集约高效管理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口集团”）本部及直属单位日常的经营与管理过程中所涉及到的与法律相关的问题，杜绝法律风险，防范法律纠纷，拟对港口集团的法律顾问服务进行公开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概况

港口集团统一采购法律顾问，范围涵盖港口集团本部及直属单位（含下属企业），包括港口集团总部及下属的港投集团、港发集团、水运工程咨询公司、港航设计院、路港工程公司、赣港物业公司等。费用采取港口集团统筹的模式，由各单位分别付费。

2.2 标段划分及采购范围

本次采购划分为1个标段，即FLGW标。采购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如下如下：

序号	采购项目	主要工作内容
1	港口集团法律顾问服务	<p>1.重大决策及文件审查。对拟出台的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协助提出法律咨询意见；</p> <p>2.法律咨询。对经营、管理、劳资关系、纠纷等有关业务涉及的法律问题提供口头或书面解答，特别重大事项应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p> <p>3.合同审核。对拟签订的重要合同、协议，协助提出法律咨询意见。一般合同出具合同修改稿标注版，重大合同出具《合同审查法律意见书》；</p> <p>4.协助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帮助完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协助进一步完善法律风险防范制度和措施，推进依法治企。针对事务处理中存在的法律风险进行法律风险提示，提出法律意见建议；</p> <p>5.法律实务、宣传培训。协助对集团有关人员进行相关法律实务、宣传培训，宣传贯彻国家和地方新颁布的与集团业务关系密切的法律法规，配合进行法治宣传，每年举办不少于2</p>

		<p>期普法讲座和法律实务培训；</p> <p>6.就集团已经面临或者可能发生的纠纷，进行法律论证，提出解决方案，发表律师意见，或者参与非诉讼、重大项目谈判协商、调解，提出交易合理化建议和方案；</p> <p>7.合同期内，每周派一名律师到采购人指定地点（集团总部）提供驻点服务半个工作日；其余根据服务对象要求上门或不定期给予相应法律咨询及有关处理工作；</p> <p>8.根据集团委托，接受具体案件代理，参加行政复议、仲裁等活动（案件总数不超过3件次）；经委托和授权，就催收、合同履行等事项发送律师函；</p> <p>9.其他经双方确认的法律服务事项。</p>
--	--	-------------------------------------------------------------------------------------------------------------------------------------------------------------------------------------------------------------------------------------------------------------------------------------------

2.3 服务期

计划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合同期限为 3 年，合同签订采用“1 年+2 年”模式，实行动态管理，即在 1 年合同期满后，若双方对合同的继续履行无异议的，则签订补充协议，延长服务期限（一年），各项条款继续有效。第三年合同签订以此类推。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备的资质、业绩、信誉、人员要求等见附表 1 至附表 5。

3.2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本次本次采购活动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采购活动，否则，相关采购活动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电子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凡符合资格要求、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 9 时 30 分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 9 时 30 分，登录“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http://new.jxgzwtb.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

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注册咨询电话:400-8566-100；咨询 QQ: 811028657、3062197437。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参与项目的，责

任自负。供应商需完整填写参与，并按采购要求上传相应资料，项目采取线上参与，线下评定的方式。注意事项：

(1) 供应商可在线查看变更公告；

(2) 参与项目过程中如有任何平台操作问题，请联系平台客服，咨询电话:400-8566-100；

(3) 采购文件电子版向响应单位免费提供，不收取费用。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采购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采购预备会。

5.2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15日9时30分，请供应商于 2023年11月15日9时00分至2023年11月15日9时30分 由供应商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将响应文件面交采购人，递交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7010室。

5.3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包封、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响应文件必须面交采购人，不接受邮寄等其他递交方式。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http://jt.jiangxi.gov.cn/>)、江西省国资委出资监管企业采购交易服务平台 (<http://new.jxgzwtb.com/>)、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jxsgkjt.com>) 网站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江西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49号
邮 编：330008
联 系 人：罗女士
电 话：0791-86610013
邮 箱：1608921678@qq.com

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港航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 249 号
邮 编：330008
联 系 人：英女士
电 话：0791-86783306
邮 箱：jxsghzjzx11@163.com



2023 年 11 月 7 日

附表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等级要求
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律师事务所，持有司法行政部门颁发通过年检、合法、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附表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 5 年（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发布采购公告前 1 日，下同）内具有 3 年以上国有企业法律服务的经历。

附表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要求
①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③供应商及其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 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供应商自行承诺）。
④项目负责人在律师协会年度执业检查考核结果为称职及以上， 未受到过任何的行政处罚或行业违纪处理。



附表 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	1	须为供应商事务所合伙人或负责人，依法取得相应律师执业资格，执业年限应在 10 年（含）以上。

附表 5：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